

開南大學114年度「托育人員專業訓練班(自費班)」招生簡章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「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人員資格及訓練辦法」、「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人員訓練實施計畫」及「桃園市政府婦幼發展局辦理托育人員專業訓練補助計畫」辦理。
- (二)桃園市政府婦幼發展局114年3月17日1140005150號函核定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協助有志從事托育工作之民眾考取專業證照，讓嬰幼兒能得到專業之照顧及健全地成長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桃園市政府婦幼發展局

四、承辦單位：開南大學

五、訓練對象：

- (一)年滿18歲(包含大陸地區配偶取得長期居留證、依親居留證者或合法取得外僑居留證之外籍人士)。
- (二)性別不拘，有興趣從事居家托育服務工作者。

六、上課地點：開南大學(桃園市蘆竹區開南路1號)。

七、上課師資：開南大學、各級學校及業界專業師資群。

八、課程內容：7學分126小時(非學分班)

目次	課程名稱	課程單元	時數
1	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相關法規導論 (1學分)	(一)認識法規及政策	8
		(二)兒童及少年福利的意涵及未來發展趨勢、兒童人權與保護	2
		(三)托育服務內容、工作的重點、原則	2
		(四)托育工作者的權利與義務	4
		(五)托育服務的社會意義	2
2	嬰幼兒發展(1 學分)	(一)嬰幼兒發展概述	2
		(二)嬰幼兒社會與人格發展	4
		(三)嬰幼兒認知與語言發展	4
		(四)嬰幼兒需求評估與溝通技巧	4
		(五)嬰幼兒發展評估與量表之使用	2
		(六)特殊需求嬰幼兒之照顧	2
3	嬰幼兒照護技術(2 學分)	(一)嬰幼兒基本生活	2
		(二)托育工作實作練習 - 清潔區	8
		(三)托育工作實作練習 - 調製區	8
		(四)托育工作實作練習 - 遊戲學習區	8
		(五)托育工作實作練習 - 安全醫護區	8
		(六)托育工作綜合實作練習	2

4	嬰幼兒健康照護(1 學分)	(一)衛生保健知能	4
		(二)認識常見疾病與照顧技巧	2
		(三)認識用藥常識	2
		(四)嬰幼兒事故傷害的預防與處理	4
		(五)嬰幼兒營養學	2
		(六)副食品基本概論與製作	4
5	嬰幼兒環境規劃及活動設計(1 學分)	(一)托育環境安全與評估/1	2
		(二)托育環境安全與評估/2	2
		(三)安全托育行為與風險辨識	2
		(四)嬰幼兒生活作息規劃與安排	2
		(五)嬰幼兒各階段發展的遊戲與活動設計	2
		(六)適齡適性教玩具製作與應用	2
		(七)環境設計與規劃-遊戲與自理能力	2
		(八)環境設計與規劃-睡眠與自理能力	2
		(九)環境設計與規劃-用餐與自理能力	2
6	親職教育與社會資源運用(1 學分)	(一)溝通技巧	4
		(二)教養方式	2
		(三)親子關係與社會連結	2
		(四)托育日誌與成長手冊	4
		(五)性別平等與不同型態的親職教育	4
		(六)福利措施與資源運用	2

(因課程需要可依狀況調整開設課程、授課師資、上課教室及課程時間)

九、相關期程：即日起開始受理報名至額滿為止。名額：每班最低30人；45人為上限。

期別	上課時間	報名時間	備考
第一期	114年5月24日起至114年7月20日止 (國定連續假日及人事行政局規定之補班日不上課)	招生簡章公告起至報名額滿截止	上課時間： 週六、週日 上午8:10 至 下午4:50
第二期	114年10月18日起至114年12月7日止 (國定連續假日及人事行政局規定之補班日不上課)	招生簡章公告起至報名額滿截止	

十、招生人數：每班招收學員45人為上限。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，報名額滿後，列候補登記，於期限內未完成繳費程序，由候補學員遞補，或依學員意願延至下一期上課。

十一、報名方式及繳交資料：

(一)請至開南大學進修及推廣教育處網頁報名。或至開南大學首頁點選「行政公告」報名作業系統報名。報名表及審查資料傳送Email至wan64176@mail.knu.edu.tw

(二)審查資料：

- 1.報名表(簡章所附報名表)
- 2.身分證影印本

十二、報名費用：

(一)每位學員新臺幣8,000元整。

(二)凡身心障礙、原住民、新住民等身分者報名費8折優待(需檢具相關證明文件)新臺幣6,400元。

(三)受訓學員取得結業證書，且具有下列身分之一者，檢具相關證明文件，向婦幼發展局申請補助受訓費用。

- 1.設籍桃園市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、特殊境遇家庭或領有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、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家庭等參訓學員，訓練費全額補助。
- 2.具桃園市寄養家庭身分、新住民身分及原住民身分且參加本訓練之學員，訓練費用補助二分之一。
- 3.如參加訓練課程之出席時數雖符合中央規定，但參加成績考核結果不及格者，本項第一款受學員訓練費用補助二分之一；本項第二款受訓學員，則補助訓練費用四分之一。
- 4.符合補助規定之受訓學員，由訓練單位檢附學員繳費證明、結業證書影本向婦幼發展局提出申請，經審查依受訓學員身分別，核實補助參訓費用。

十三、繳費方式：

(一)經確認名額後，將於5個工作天內以E-mail及電話簡訊通知繳費及相關資料。

(二)現場繳費(桃園市蘆竹區開南路1號出納組櫃台)。

(三)各地金融機構、ATM轉帳，繳費後將繳費證明及ATM轉帳證明送本處櫃台。

(四)繳費帳號：板信商業銀行桃園分行；戶名：財團法人開南大學；帳號：0303-201-0001431

十四、退費規定：

(一)學員申請延期或退費應以書面為之，並須檢附本校開立之收據。

(二)開課後，無法全程參訓者：

- 1、於開訓當日之前辦理退訓者，退還訓練費用之90%(不含退匯銀行手續費)。
- 2、受訓課程未逾五分之一退訓者，退還訓練費用之80%(不含退匯銀行手續費)。
- 3、受訓課程未逾三分之一退訓者，退還訓練費用之50%(不含退匯銀行手續費)。
- 4、受訓課程已逾三分之一退訓者，不予退費。
- 5、其餘退費機制，於收費前以書面主動告知學員(學員手冊載明)。
- 6、如該班報名人數未達最低開班人數，所繳學費全額無息退費。

十五、課程注意事項：

- (一)每次上課請佩掛本班識別證，以確認為本人上課。
- (二)上課期間應由本人依規定實施上午及下午簽到及簽退規定，未依時間辦理簽到退之學員，則以曠課記點。
- (三)上課期間依照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指示：若疫情嚴重時，依教育部及桃園市政府等相關單位防疫措施，學科部份實施課程調整採遠距教學等方式，並依政府規定及疫情發展採滾動式修正課程模式，其模式於上課前在群組、電子郵件等通訊方式公告學員及教師共同遵守。若學員上課期間因居家隔離或居家檢疫時，得檢附相關證明文件申請遠距上課，使用google meet同步視訊遠距上課，術科部份擇期補課或延至下一期補齊課程時數。
- (四)因應疫情，上課請全程戴口罩。若有發燒或健康狀況異常，學員應依中央疫情指揮中心之最新規定實施自我管理。
- (五)請假、遲到手續：
 - 1、遲到：上課遲到逾15分鐘、中途離席15分鐘或早退15分鐘者，該節課視為缺課1小時。
 - 2、請假：因故不到校者，須前後1週內辦理請假手續，未請假者以曠課論(相當於3堂課)，假單需於上課時將假單交給隨班助理人員，核定權責為班主任，請假時數採累計方式，並提醒學員留意上課時數是否符合各學分時數標準。
- (六)學員到校後應確實在簽到表簽名，未簽名者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申請補簽。忘記簽退者，依規定該節次視為缺課請假1小時。
- (七)嚴禁學員請人代簽到、上課或點名時代為應到者，如有違規者，第1次口頭告誡，第2次將予以退訓並呈報主管單位核備。
- (八)簽到及簽退表由隨班助理管理，詳實記錄遲到或早退者時間，並隨時記錄簽到後未上課之情形。
- (九)課程期間如遇颱風等氣候是否停課規定，依桃園市政府發布之停課資訊辦理，如需停課，協請老師擇期實施補課時數。
- (十)本訓練課程，每一學分以18小時計。參訓人員出席率應達下列標準，授予該課程名稱之學分：
 - 1、專業訓練課程(單科)出席率達 80%以上。
 - 2、嬰幼兒照護技術課程(術科實作)出席率百分之百。
- (十一)參訓人員符合訓練課程時數後，得參加學科及術科測驗，成績應達60分，經核定後由桃園市政府婦幼發展局核給結訓證書。

十六、交通資訊：

- (一)汽機車：校內汽車停車位 800 個、機車 4,000 個。每期收取機車停車費 100 元、汽車 300 元(上課時辦理繳費)。
- (二)公車站 1：5086B 桃園-開南大學；206 桃園-桃園高鐵站；5040 桃園-觀音(開南大學八角店站下車)。
- (三)公車站 2：高鐵站於「桃園站」下轉乘「高鐵快捷專車」或「206 班車」至開南大學。

十七、聯絡方式：開南大學進修及推廣教育處副處長陳先生，電話：03-3412500-4142；0963068266；
Line：ID：wan64176；E-mail：wan64176@mail.knu.edu.tw

114年度「托育人員專業課程訓練班」報名表

姓 名		出生日期	年 月 日	身分證字號	
聯絡地址					
電 話	(H) :			手機 :	
E - m a i l	@				
學 歷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中/職以下畢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中/職(同等學歷)畢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碩士				
報 名 期 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 1 期 114 年 5 月 24 日起至 114 年 7 月 20 日止 (週六、日上午 8 : 10 至下午 4 : 50) 上課地點：開南大學	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 2 期 114 年 10 月 18 日起至 114 年 12 月 7 日止 (週六、日上午 8 : 10 至下午 4 : 50) 上課地點：開南大學				
繳 費 項 目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報名費 8,000 元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身心障礙、原住民、新住民 6,400 元		
停 車 證 費 用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汽車 300 元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機車 100 元		
身分證正反面 黏 貼 處	桃園市政府婦幼發展局補助受訓費用資格： 1.設籍桃園市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、特殊境遇家庭或領有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、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家庭等參訓學員，訓練費全額補助。 2.具桃園市寄養家庭身分、新住民身分及原住民身分且參加本訓練之學員，訓練費用補助二分之一。 3.如參加訓練課程之出席時數雖符合中央規定，但參加成績考核結果不及格者，本項第一款受學員訓練費用補助二分之一；本項第二款受訓學員，則補助訓練費用四分之一。 4.符合補助規定之受訓學員，由訓練單位檢附學員繳費證明、結業證書影本向婦幼發展局提出申請，經審查依受訓學員身分別，核實補助參訓費用。				

- 1、我已瞭解報名本班相關內容，本班次非學分班、不授予學位證書，報名費收費、退費基準及使用校內設備等權利義務事項、天災停課及補課規定。
- 2、本表單僅使用於「托育人員專業訓練課程」目的使用，非經當事人同意，不得轉做其他用途，亦不會公告任何資訊，並遵循本校資料保存與安全管控規定辦理。
- 3、本訓練課程，每一學分以18小時計。參訓人員出席率專業訓練課程(單科)出席率達 80%以上；嬰幼兒照護技術課程(術科)出席率百分之百，授予該課程名稱之學分；參訓人員符合訓練課程時數後，得參加學科及術科測驗成績應達60分，經核定後由桃園市政府核給結訓證明書。

簽 名 :